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 INVESTMENT CORP

LONG 投資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於2026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LONG投資集團(「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5月20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12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天后電氣道54-58號蔡氏大廈11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有關下文決議案的詳情，股東可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董事會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 234,493,958 (100%) | 0 (0%) |
| 2(a) | 重選林彥軍先生為執行董事。 | 234,493,958 (100%) | 0 (0%) |
| 2(b) | 重選蔡文勝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234,493,958 (100%) | 0 (0%)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 | |
|-------|--|-----------------------|-----------|
| | | 贊成 | 反對 |
| 2(c) | 重選張穗宁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34,493,958 (100%) | 0 (0%) |
| 2(d) | 重選蔡金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34,493,958 (100%) | 0 (0%) |
| 2(e) | 重選王利杰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234,493,958 (100%) | 0 (0%) |
| 2(f) |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薪酬。 | 234,493,958 (100%) | 0 (0%) |
| 3 | 續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234,493,958 (100%) | 0 (0%) |
| 4 |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 | 234,493,958 (100%) | 0 (0%) |
| 5 |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 234,493,958 (100%) | 0 (0%) |
| 6 | 擴大授予董事會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 | 234,493,958 (100%) | 0 (0%) |

由於大多數票數均投票贊成各項建議決議案，故所有建議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56,878,407股股份，此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亦無本公司購回而待註銷的股份。誠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放棄投票贊成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任何建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全體董事(蔡文勝先生和蔡金強先生因另有公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者除外)已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LONG投資集團
主席
蔡文勝

香港，2026年6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彥軍先生及趙德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蔡文勝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強先生、王利杰先生及張穗寧女士。